

# 设备购销合同

签订地点：宝鸡

甲方：扶风县绛帐中心卫生院

乙方：宝鸡健尔吉商贸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就甲方订购乙方提供的以下设备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守：

## 一、产品名称、品牌型号、金额、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RMB)	总金额 (RMB)	质保期
1	全自动血细胞分析仪	深圳迈瑞	BC-5385 CRP	台	1	180000.00	180000.00	3年
2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中元汇吉	EXC800	台	1	270000.00	270000.00	
3	多导睡眠监测仪	湖南万脉	SF-A18	台	1	217800.00	217800.00	
总计（大写）			陆拾陆万柒仟捌佰元整		小写：667800.00			
备注								

## 二、交货时间、地点、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

1. 合同签订后 18 日内，乙方交付合格产品；
2. 乙方产品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3. 运输方式乙方自定，运输费用乙方承担。

## 三、付款方式

- 1、货物（产品）按下列比例支付价款

设备安装调试后支付合同价 95%，一年后支付 5%，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符合税务要求的等额发票

-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 四、售后服务

2 小时响应，24 小时到达现场。

#### 五、违约责任：

如乙方未按照供货期交货则每天向甲方支付合同的总额之千分之零点五的违约金；如买方未按月付款则需向供方每天支付未付款额部分的千分之零点五的违约金。

#### 六、双方权利义务

1. 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支付货款；
2. 乙方负责产品合格交付，并履行服务承诺；
3.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友好协商。

#### 七、不可抗力

1. 合同双方中的任何一方，由于战争或严重的水灾、火灾，台风和地震等自然灾害，影响合同执行时，则延长履行合同的期限，延长的期限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

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尽快将发生不可抗力事故的情况通知对方

#### 八、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凡有关合同或执行此合同时出现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条款解决。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 九、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扶风县绛帐中心卫生院

签字（盖章）：

地 址：

电 话：

开户行：

账 号：



乙方：宝鸡健尔吉商贸有限公司

签字（盖章）：

地 址：宝鸡市高新大道63号星钻国际

电 话：0917-3126015

开户行：工商银行宝鸡分行金渭路支行

账 号：2603025209200295555

2024年6月17日

2024年6月17日

